

# 高雄市長生醫院 106 年度第 3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5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顏院長家祺（魏淑儀醫療副院長代理）

紀錄：許琬琳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任務報告事項：

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

辦理情形：

主席裁示：

衛生局廉政會報指示決議事項業辦理完成，解除列管。

二、上次會議議決及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：

如開會資料。

三、廉政工作執行情形(資料時間 106 年 4-6 月)：

如開會資料。

參、專題報告(如會議資料)：

一、宣導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」(報告單位：政風室)。

主席裁示：

請有關人員注意上開法規相關規定，代理人員未滿三各月仍應遵守相關規定，避免觸法，其餘准予備查。

二、本院 106 年度設備(電梯)維護保養勞務契約專案稽核結果報告。(報告單位：政風室)。

主席裁示：

准予備查。

三、有關「公務員小額補貼款項」專案法紀宣導。

主席裁示：

准予備查。

#### 肆、提案事項：

- 一、為增進本院採購儀器作業之透明化，有關「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醫療儀器試用平台」相關機制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政風室)。

##### 主席裁示：

請總務室會同政風室於醫療儀器採購委員會討論後再議。

- 二、為增進本院新藥採購之透明化，有關本院「新藥試用平台」相關機制及流程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政風室)。

##### 主席裁示：

新藥得否上市供患者使用業有嚴謹且完整法規規範，並非本院想試用即可試用，且本院亦有藥品審議相關委員會，本席理解政風防弊之目的，惟仍不得阻礙醫療進步或造成業務單位困擾，請政風人員瞭解有關規定再進行提案，本案駁回。

- 三、為使本院管制藥品之使用及管理作業符合「管制藥品管理條例」規定，防範病人誤用或濫用管制藥品，並避免違規使用致遭裁罰，有關「高雄市立民生醫院管制藥品使用規範」管理機制之修訂，提請審議(提案單位：政風室)。

##### 主席裁示：

本案照案通過。

- 四、為健全本院每日應收現金管控作業流程，符合會計法及審計法等相關規定，並確保本院應收帳款確實入庫等目的，有關本院「辦理現金收入作業」相關規定，提起審議(提案單位：住院室)。

##### 主席裁示：

請政風室確實瞭解辦理情形並充分與住院室溝通後再議。

五、為健全本院醫療看診制度，提升醫療服務品質，減少民眾批價時針對自費或健保藥品（衛材）之給付衍生爭議，致生醫療收入之損失，有關「高雄市立民生醫院全民健康保險病患自願付費同意書」及相關作業審核機制，提請審議（提案單位：住院室）。

**主席裁示：**

照案通過。

伍、交換意見暨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主席結論：

感謝大家今日的參與，今天會議到此結束，謝謝。

柒、散會：（下午 16 時 00 分）。